

	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使用項目、樓地板面積、樓層數、樓層位置規定	公共建築物之使用項目、樓地板面積、樓層數規定
A1	戲院、電影院、演藝場、體育館、集會堂	戲院、電影院、演藝場、歌廳、觀覽場 觀眾席200m2以上之下列場所：音樂廳、文康中心、社教館、集會堂、社區活動中心 體育館(200m2以上)
A2	車站、航空站	車站、候船室、航空站
B1	舞廳舞場、歌廳、夜總會、俱樂部、包廂式理髮美容場所、酒家、酒吧、酒店、酒館、遊藝場、視聽伴唱遊藝場所、錄影帶播映場所、	三溫暖
B2	500m2以上之下列各用途：百貨商場、店舖、農產品農村文物展售及教育解說中心	百貨商場、超商、市場、攤販集中場、展覽場、量販店
B3	300m2以上之下列各用途：餐廳、飲食店、咖啡廳、茶室	飲酒店(無陪侍)、啤酒屋、小吃街 300m2以上下列場所(無酒無陪侍)：餐廳、飲食店
B4	旅館類、500m2以上之下列各用途：招待所、寄宿舍、香客大樓	國際旅館、一般旅館
C1	修車廠(300m2以上)、都市地區200m2(或37.5千瓦)以上之下列各用途：作業廠房、自產農產品加工廠、屠宰場(300m2以上)	
C2	影視攝影棚、倉庫(300m2以上)、車庫(300m2以上)、非都市地區500m2(或75千瓦)以上之下列各用途：作業廠房、自產農產品加工廠	
D1	保齡球館、室內兒童樂園、室內溜冰場、室內游泳池、室內撞球場、健身中心、技擊館、資訊休閒服務場所(200m2以上)、公共浴室	室內游泳池
D2	集會堂、博物館、美術館、資料館、圖書館、陳列館、水族館	會議廳、展示廳、博物館、美術館、圖書館、水族館、科學館、陳列館、資料館、歷史博物館、天文臺、藝術館 觀眾席200m2以下之下列場所：音樂廳、文康中心、社教館、集會堂、社區活動中心 觀眾席200m2以下體育館
D3	小學	小學教室、教學大樓、相關教學場所
D4	中學以上	中學以上教室、教學大樓、相關教學場所
D5	補習班、才藝班、成人補習班(200m2以上)	500m2以上之補習班、課後托育中心
E	寺廟、教堂、宗祠、信徒教友宿舍(500m2以下)、殯儀館、納骨堂	500m2以上之下列場所：寺廟、教堂、殯儀館(納骨塔免適用)
F1	醫院、療養院、老人長期照護機構、護理機構	10床以上之醫院、療養院 500m2以上之下列場所：護理機構、老人長期照護機構
F2	身心障礙福利機構	身心障礙福利機構、特教學校
F3	兒少安置教養機構、托兒所、幼稚園	500m2以上之下列場所：幼稚園、托兒所、兒少福利機構 遲緩兒療育中心
F4	住宿型經神復健機構	
G1	營業廳所	含營業廳之下列場所：金融機構、證券交易場所、金融保險機構、合作社、銀行、郵局、電信自來水電力等公用事業機構
G2	辦公廳所(500m2以上)	郵政電信自來水電力等公用事業機構辦公室、政府公務機關、身障者就業服務機構
G3	醫院、療養院	衛生所 10床以下之醫院、療養院 公共廁所、便利商店
H1	安養機構(1F500m2,2~5F300m2,6F~)、護理機構、身心障礙福利機構、老人長期照護機構	500m2以下之下列場所：護理機構、老人長期照護機構 老人養護機構、老人安養機構
H2	6層以上集合住宅	6層以上集合住宅
I	加油站	加油站